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MBRY HOLDINGS LIMITED

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8)

委任執行董事 及 主席變更

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董事會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後，鄭敏泰先生（「**鄭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鄭先生，89歲，為本集團創辦人，並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期間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後，一直擔任本公司顧問。鄭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將不再擔任本公司顧問。鄭先生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策略。彼於女性內衣業擁有逾40年經驗。鄭先生畢業於北京農業工程大學（現稱中國農業大學），取得本科學位。彼為中國農業大學的名譽教授。鄭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七月獲得世界傑出華人獎及獲 Armstrong University 頒發工商管理榮譽博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分別榮獲加拿大特許管理學院及林肯大學頒授榮譽院士及榮譽教授資格，並於二零一三年一月獲亞洲知識管理學院頒授資深院士銜。鄭先生亦是本公司主要股東 Harmonious World Limited 之股東及董事，執行董事岳明珠女士的配偶，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鄭碧浩女士及執行董事鄭傳全先生的父親。

於本公佈日期，鄭先生持有254,455,631股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本公司股份權益，包括（i）個人持有本公司2,983,688股股份的權益；（ii）其配偶持有本公司2,334,369股股份的權益；及（iii）其控制的公司持有本公司249,137,574股股份的權益。

根據鄭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之服務協議，鄭先生的任期由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起計為期兩年。彼於本公司之董事任命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有資格重選連任。根據其服務協議，鄭先生可收取酬金每月236,324港元以及酌情管理花紅，惟於本公司任何財政年度支付全體執行董事的花紅總額不得超過本集團於該本公司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純利（扣除稅項及非控股權益以及該等花紅後）的8%。本公司會每年考慮酬金調整，惟每年董事酬金的升幅調整率不得超越調整前的10%。鄭先生的薪酬由董事會屬下之薪酬委員會所建議並經董事會參考其職務、責任、現行市況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後釐定。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鄭先生 (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 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股份權益；(iii) 在過往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 (iv) 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擔任其他職務。

概無與委任鄭先生相關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

於鄭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岳明珠女士（「**岳女士**」）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主席，而鄭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主席，同日起生效。岳女士將繼續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鄭先生加入董事會。

代表董事會
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岳明珠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鄭敏泰先生（主席）、岳明珠女士、鄭碧浩女士（行政總裁）、鄭傳全先生及鹿群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李均雄先生及李天生教授。